



黄飘飘，“剩斗士”一枚，工作于婚介所，混迹于漫画界。
本以为这辈子都没有爱情，却不想遇到了刘瑞根。

她以为这是一个老实的、贫穷的，但自己喜欢的男人，却不想，除了后者，一切都是自己的想象。

木讷咆哮女遭遇极品腹黑男
一出与众不同的相亲大戏华丽开场——

相亲
纪元

ZHIXIANG JIYUAN

张鼎鼎 著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相亲纪元 / 张鼎鼎著. —杭州 :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2.9

ISBN 978-7-5339-3463-7

I. ①相…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94566 号

策 划 柳明晔

责任编辑 柳明晔

装帧设计 嫁衣工舍

版式设计 吕翡翠

责任印制 朱毅平

相亲纪元

张鼎鼎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浙江海虹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制版 浙江新华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开本 700 毫米×980 毫米 1/16

字数 370 千字

印张 16.5

插页 1

版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346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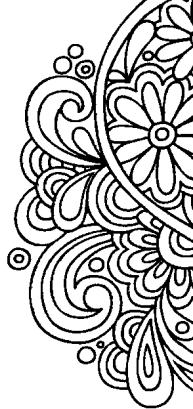
定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目 录

| | |
|-------|------------------|
| 第一章 | 闪亮登场 / 001 |
| 第二章 | 邓玲玲 / 006 |
| 第三章 | 相亲男们 / 010 |
| 第四章 | 二哥哥 / 014 |
| 第五章 | 罗福记 / 019 |
| 第六章 | 失神 / 023 |
| 第七章 | 每个人都只有一个过去 / 027 |
| 第八章 | 心动 / 031 |
| 第九章 | 纠结 / 035 |
| 第十章 | 疑惑 / 039 |
| 第十一章 | 沦陷 / 043 |
| 第十二章 | 喜欢 / 047 |
| 第十三章 | 那一场狗血 / 051 |
| 第十四章 | 牛X的男人们 / 055 |
| 第十五章 | 改变 / 059 |
| 第十六章 | 努力 / 063 |
| 第十七章 | 再努力 / 067 |
| 第十八章 | 继续狗血 / 070 |
| 第十九章 | 上门了 / 074 |
| 第二十章 | 肉麻 / 077 |
| 第二十一章 | 缠绵 / 080 |
| 第二十二章 | 邓家太后 / 083 |
| 第二十三章 | 那一场戏 / 086 |
| 第二十四章 | 初吻 / 089 |
| 第二十五章 | 纠结的甜蜜 / 092 |
| 第二十六章 | 初端 / 095 |
| 第二十七章 | 害怕 / 099 |
| 第二十八章 | 询问 / 104 |
| 第二十九章 | 决定 / 108 |
| 第三十章 | 反思 / 112 |
| 第三十一章 | 筚路蓝缕 / 115 |
| 第三十二章 | 吐血 / 120 |
| 第三十三章 | 罗利 / 124 |



| | |
|-------|---------------------|
| 第三十四章 | 小三 / 129 |
| 第三十五章 | 女人话题 / 133 |
| 第三十六章 | 准备 / 138 |
| 第三十七章 | 显露 / 142 |
| 第三十八章 | 掩盖 / 146 |
| 第三十九章 | 自欺 / 150 |
| 第四十 章 | 迷茫 / 154 |
| 第四十一章 | 暴露 / 158 |
| 第四十二章 | 除夕 / 163 |
| 第四十三章 | 分手 / 167 |
| 第四十四章 | 纠缠 / 171 |
| 第四十五章 | 考问 / 175 |
| 第四十六章 | 杨刘会 / 179 |
| 第四十七章 | 苹果水蜜桃 / 182 |
| 第四十八章 | 八宝粥(上) / 185 |
| 第四十九章 | 八宝粥(下) / 188 |
| 第五十 章 | 为难 / 192 |
| 第五十一章 | 交谈 / 196 |
| 第五十二章 | 巧合 / 200 |
| 第五十三章 | 抉择 / 204 |
| 第五十四章 | 二楼 / 208 |
| 第五十五章 | 说开 / 212 |
| 第五十六章 | 詹尼 / 216 |
| 第五十七章 | 碰面 / 219 |
| 第五十八章 | 刘淑英 / 223 |
| 第五十九章 | 曝光 / 227 |
| 第六十 章 | 离开 / 231 |
| 第六十一章 | 回家 / 235 |
| 第六十二章 | 崩溃 / 238 |
| 第六十三章 | 妥协 / 242 |
| 第六十四章 | 永恒刹那 / 246 |
| 番 外 一 | 刘瑞根的自白 / 250 |
| 番 外 二 | 总有一些人,是我们要错过的 / 255 |



第一章 闪亮登场

有人说，每个靠谱的人身边总会有那么一两个不靠谱的朋友。这句话在我和罗利身上得到了最佳体现。

在大多数时候，不靠谱的都是我，但这一次，换成了罗利。

我叫黄飘飘，女，二十七岁，未婚，用那些嘴损的人的话来说，就是正在稳步地向必胜客方向大踏步迈进的圣斗士。而且可悲的是，我虽然年龄到了，却并没有具备优质剩女的三要素——高学历、高智商、高收入。

我毕业于一家三流大学，在五年的求职生涯中从事过金融工作——超市的收银员，进过政府部门——某事业单位做临时工，曾和世界五百强的企业发生过异常亲密接触——帮助其贴过小广告。目前正站在世界的前沿，从事有着悠久历史有着古老传说目前又异常火爆的、各大电视台都有推出而国家不得不叫停的新兴职业——婚姻介绍……好吧，正确地说是某婚姻介绍所的文员。

是的，用好听的形容词，我黄飘飘是一个红娘，而用一个不好听的，那就是六婆中的媒婆，干着《水浒传》里王婆在干的勾当。当然，我还不至于把已婚妇女介绍给已婚男人硬生生拆掉人家恩爱的小夫妻，但把某身高不足一百六十五厘米的男士硬说成一百七十二厘米，把某眼睛小得只剩下一条缝的女士硬说成具有国际名模风范的事情我还真没少干过。

什么，我在撒谎？

NO! NO! NO! NO!

我说那男的一百七十二厘米就是他的净身高了吗？既然不是净身高了，那就不允许人家穿上鞋？就不允许人家在鞋子里垫个东西？或者更高科技一点，穿个内高跟？七厘米是没有多少的，这一内一高，也就真从 165 变成了 172.

至于名模风采……吕燕不是名模吗？而且，小眼睛怎么了？小眼睛怎么了？虽然我的眼睛并不小，但我还是坚定地认为，小眼睛，可爱死了！

“飘飘，你就帮帮我嘛，反正这事你常干。”罗利嘟着嘴，扭着她的水蛇腰，用那嗲得能把人骨头都酥麻的声音道，“也花费不了你多长时间，就是见一面嘛，你还能吃到很多好吃的东西哦。”

“是啊，就是见一面，为什么你不去？”

“哎哟，我这一去，他说不定就爱上我了。你说我这以后多个麻烦的追求者也就算了，最关



键的是,说不定就伤害了他纯真的心灵,从此以后无法再爱上别人,那将是多大的罪孽啊。”

罗利的手放在自己的下颌处,两个手指头抵在自己的嘴角,带着“四十五度的明媚忧伤”感叹着,听得我只恨不得把手塞到嗓子眼,将中午吃的还没消化完的米粉都吐到她脸上。

“合辙我去了,就不会勾搭出他的罪孽了?”

“哎呀,你不是他爱的型嘛!”

我心下冷笑,知道罗利这是有求于我,所以说得半截的,要换在平时,早就把那一套喷到我头上了:“黄飘飘!你这名字深刻反映了缺什么就补什么的要求,别人还要减肥,你啊,不回炉重造这辈子都飘不起来了。”

这话说得尖刻而又狠毒,不过也是事实。我身高 165,体重竟然他娘的也是 65! 在这个身高 172 体重只有 60 都要说自己胖的年代里,我这个体重简直就是个大杀器,从买衣服到吃饭,都要被人鄙视了又鄙视。

不过我也不是太在乎,姐是 65 没错,但姐还在健康的范围内,按照国际标准,人的体重应该是身高减去 100 或者 110,也就是说,我虽然有点胖,但也胖得健康胖得理想胖得合乎规矩胖得圆润——好吧,我要承认,最关键的是,我真的戒不了口啊!

“飘飘……飘飘呀……”

任罗利的声音再酥麻,我依然不松口,罗利怒了,一手指着我的头:“黄飘飘,你少给我装! 别人不知道,我还不知道你吗? 什么男盗女娼的事你没做过,现在给我装良善来了,实话告诉你,今天你去也要去,不去,也要给老娘去!”

我吞了吞口水:“罗利……”

“说!”

“我还是处女……”我慢吞吞地开口,“男盗……我也许做过,女娼……还真没尝试啊。”

罗利嘴角一抽,两手撕着我的脸:“你去不去,去不去去不去?”

我啊啊地叫着。

“去,十斤德芙巧克力;不去,我今天就撕裂了你这张嘴,而且从今以后每天和你一起吃三顿饭。”

最后一句话实在是一大杀器,罗利的食量就和猫似的,而且擅长管制别人,她自己喝水就不允许别人喝果汁,自己吃沙拉就不允许别人吃薯片,总之每次单独和她一起吃饭我都痛不欲生,回来后非要再吃两桶方便面外加三根火腿肠才能勉强把损失的精神补充回来。

虽然我明知道她绝对做不到天天来找我吃三餐,但只要她坚持三天,我也就如同被暴雨蹂躏过的花朵凋零了,所以在又加了十大包薯片后,我毅然决然地抛弃了自己的良心,答应了罗利的要求——替她相亲!

其实在我看来,相亲并不是一件什么大不了的事情,我平均每天要帮别人安排五次以上的相亲,有集体的有单独的,有在星级酒店的也有在路边小摊乃至我们介绍所的。

这种事无非就是一男一女见一次面,觉得还可以的,就再接触一下;完全没感觉的,就说一声拜拜。一般来说,总是女方比较沾光——除非遇到特别极品的,否则第一次见面,男方总是要出个饭钱的。

罗利的这个相亲对象是她父母安排的，约会地点在一个咖啡屋，饭菜也许并不怎么好吃，但环境还是可以的。不说浪漫音乐，只冲着那可以穿超短裙的暖气去坐坐就没什么。但罗利不愿意，除了嫌弃对方没车没房没钱没颜外，最关键的，还是因为这个对象是她父母帮着介绍的。罗利家在本市，但她却和我一样，在外面租房住，不是她不愿意省下那每月千多块的房租，实在是她父母为她恨嫁到了已经能半夜跳到她床头催促的地步。

罗利是要找到今生所爱的，她坚信一场伟大的爱情就在不远的将来等着她，怎么也无法接受相亲找来的对象。如果这个对象是别人介绍的，她也许还会见见，但这是她父母安排的，她十分害怕这一见从此就撇不开关系，所以怎么也不愿意。但是，她也不能完全地违背自己的父母。虽然经常冲着母亲大吼大叫，但本心来说，她还是孝顺的，每个月都会把自己工资的十分之一交上去，这对她来说，已经颇为不易，要知道她平均每个月在化妆品、衣服上都要花费两千多的，而她每个月的工资，也才不过五六千，那十分之一，几乎是她半个月的伙食费了。

既要去见人，又不能有牵扯，所以罗利就想到了我。不是我往自己脸上贴金，我的五官还是端正的，但我的体重实在不符合潮流，走在大街上，如果不是有什么特殊癖好，十个男人见了我，起码九个半没想法，剩下那想要认识我内心的也注定要失望，我在外人面前木讷得紧，基本上和我那张大饼脸给人一样的感觉。

不用罗利说，我也知道她的想法，除非那刘瑞根想结婚到了是个雌性都愿意的地步，否则对着我两个小时后，再饥渴也保准不会再有任何想法了。我们婚介所的老板，我的顶头上司，我四姨的小姑的三表姨的邻居罗斯·于女士之所以愿意让我住在婚介所的小房间里并默许我用公家的电脑上网摸鱼，很大一个原因就是，那些相亲男在见了我之后再见那些相亲女都会有强烈的对比，会更深刻地发现她们的美好，从而无形中提高我们婚介所的配对率。

爱一行干一行，虽然我并不赞同罗利的主张，但是在这一天，我还是穿上了我的 101 号职业套装。推开咖啡屋大门的时候，我能清楚地感受到所有人的目光，我眼角的余光甚至捕捉到了一个小女孩正在拿手机偷拍，我微微地扬了扬下巴，不让她拍到我的正脸。我并不在乎有人拿我在论坛、微博或者什么地方开涮，但我不喜欢走到路上都不得安宁。在我不穿套装的时候，我还是一个合格的路人甲的。

我的目光在室内扫过，顺利地发现了一个单身男子，从侧面来看，他的轮廓还行，但如果我真是他的相亲对象，那已经将他毙了，因为他正在看手机。

女人，不管是老女人还是小女人，也不管是 70 后 80 后还是 90 后，只要是女人，就总是希望男人是在意自己的。哪怕她来相亲，从内心中也是渴望一份爱情的，起码渴望对方在意自己注意自己。这是一个很操蛋的心理，两人连面都没见，对方凭什么注意你在意你体贴你关心你？但感觉本来就是操蛋的。所以操蛋的感觉有一份操蛋的心理，那实在是再正确不过了。

所以如果我去做相亲顾问的话，一定会告诉相亲男，别管你早先是在打游戏看新闻还是在关心国家大事世界安危，总之只要不是你在下一刻就要心脏病突发没有扭到脖子抬不起头，那在时间差不多的时候还是仰起脸看向门边吧，那会让你等待的女人有一种受重视的感



觉,当然如果你能再配上眼前一亮、精神一振这些表情的话,更会有奇效。

“请问,是刘瑞根刘先生吗?”我踩着短细的高跟鞋,在它的呻吟声中来到那个桌子前,男人抬起头,表情有那么瞬间的僵化,我微微一笑,“我是罗利。”

刘瑞根眨了一下眼,有点迟疑,但还是站了起来:“罗小姐,请坐。”

我脱下外衣向里面走去,但在路过桌子的时候,裙子还是挂到了桌角,红色的一步裙搭在褐色的桌面上,那感觉就和我裙子的颜色一样鲜亮透了。我发誓这一点我不是故意的,但我想罗利可以更安心了,这个男人一定不会再对她有一分的幻想了。

“罗小姐吃饭了吗?”

“还没有。”

“要吃点什么?”

这时候咖啡屋的服务生已经拿着餐牌过来了,刘瑞根把餐牌让给我。我一边翻着,一边在内心纠结。虽然还没有仔细分辨,但刘瑞根的大体相貌我是知道了。从外表来看,这是一个老实人。四方脸板寸头,看起来很利落,神情中又有一份厚道。这在我们婚介所里,已是很好的相亲对象。对于这样的人,我总应该手下留情。可是我收了罗利那么一大笔诱惑,若完不成任务,那小妮子是真能吃了我的。虽然我觉得我在对方的心目中早已不及格,可是……这不什么都有个万一吗?

万一对方就喜欢微胖界的呢?

万一对方就觉得我可爱呢?

万一对方就喜欢我这鲜艳的职业套装并觉得别具风情呢?

……好吧,说实在话,我是真饿了。

“那我就……吃排骨饭吧。”

“只要一份排骨饭?”

“那要不……再要两个蛋挞?”

刘瑞根点了下头:“还要吗?”

我舔了下嘴唇,很犹豫地开口:“听说这里的烤鸡翅很好吃。”

“那再来两个?”

瞬间,一种叫做罪恶感的东西充满我的心田,不过面上我却依然不动声色,我答应了罗利就要把这事做好做到位做漂亮,反正已经是这样了,我还要什么形象?

我点了下头,把餐牌递了过去。

“不要点喝的吗?”

“奶茶吧。”

咖啡馆里有一个特点,东西好吃不好吃且不论,盘子总是漂亮的,套餐里的东西也总是很充沛的。我的排骨饭里除了排骨、米饭还有青菜、蒸蛋和乌鸡汤,连着蛋挞、奶茶和对方的牛肉面,林林总总摆了一大桌子。

东西一上来,我就埋头苦干,其间刘瑞根几次试图交谈都被我哼哼哈哈地支吾了过去。我不是故意的,而是我这人有点抽,用罗利的话来说就是精神不稳定。

当我兴致来的时候可以口若悬河滔滔不绝指点江山，从大禹铸鼎一直说到日本的爱情动作片。但当我没兴致的时候，哪怕泰山崩于面前我也不会抽一下嘴角。而大多数时候，我都是没兴致的，特别是在面对非工作对象的生人的时候。哪怕对于对方的话，我已经发散性思维跑到火星又绕了个圈子回来了，但坐在那里，我还是会像个木头人似的，一字不吐。

刘瑞根几次尝试后也接受了我的木讷，开始专心吃起自己的东西，同时，又一次玩弄起自己的手机。半个小时后，我们同时吃完了自己的东西，我又坐了十分钟，正准备告辞，刘瑞根突然道：“可以告诉我你的电话号码吗？”



第二章

邓玲玲

“你给了？”

我默然。

“你真的给了？”

我继续默然。罗利上来撕着我的嘴：“黄飘飘，你想死的是不是，想死的是不是！”

我微微地抽了一下眼角：“我给的是我自己的。”

罗利的手立刻松了，她往后退了一步，以一种玩味的表情看着我：“怎么，看上那个人了？”

我叹气：“我吃了他一份套餐、两个鸡翅、两个蛋挞外加一杯奶茶。”

“咦，你竟然没有点炸薯条？”罗利一脸惊奇，“这可不是你的作风啊。”

“谢谢，我下次会记得的。”

“这个就不用记了，你能戒了薯条说不定能少两斤肉，不对！差点被你绕过去，说吧，你到底为什么给他电话号码？”

“我的电话是公开的。”

“什么？”

“作为千里有缘来相会婚介所的第三号红娘，我的电话可以在新浪微博、QQ微博、网易微博、人人、豆瓣、百度贴吧以及我们自己的专业论坛上找到，在我的QQ上也标着鲜亮的标签！”

“就因为这你就把电话给他了？”

我再次沉默。

罗利拍了拍自己的头：“反正我不管，这事你要负责给我摆平了。但凡留下一点后遗症，我就生撕了你！”

我木然地看着她，心中比了一个胜利的手势，再一次，罗利被我绕了过去。是的，我的电话号码不值钱，但凡有人要，我会很欣喜地从名片夹中拿出卡片，从腰脊椎开始向前弯曲，同时提升我的脸部肌肉，弯下我那一双杏眼，最后再露出我那一口每过两个月就会含醋刷白的牙齿，以谄媚的讨好的奉承的语气道：“以后多多联系，有没有需要都可以找我哦亲，我们千里有缘就在中山路凤凰大厦十二楼，您出了电梯直走到尽头往右拐第一个门就是了哦亲！”

虽然来找我的人并不多，虽然大多数人拿到我的名片后都是随手丢掉，但我还是会这么做。

什么，我太奴才相了？

姐做的就是这么个工作,忽悠上一个会员那就是有提成的有提成的啊!

姐虽然住着每个月只要象征性交两百块的公家房,但姐还是要穿衣要洗澡要吃饭要吃薯条的啊!

姐不卑躬屈膝不谄媚讨好不能招来新客,姐靠什么生活?那一点基本工资,还是姐买什么就跌什么的基金,点什么就绿什么的股票?在这个房子已经卖到三万加的时代,姐为我们广大的剩男剩女解决婚姻问题顺带讨一点阿堵物那简直是散发着神圣的光芒啊!

哦,把话题扯远了,总之我的电话并不值钱,其廉价程度和电线杆子上的小广告很有一拼,但是再不值钱我其实也是很可以不给的。但我给了,这是为什么呢?

嗯,其实我自己也有这方面的疑惑。

不过给了就给了,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要知道我是做什么的?红娘!红娘不仅善于撮合别人,也绝对知道怎么做更能拆散别人。要知道我们的工作不仅要负责研究男男女女的身高体重家世学历,然后给对方找一个差不多的锅或盖,我们还要负责听对方诉说历史,讲述过去。在那些鲜明深刻的故事中,我们总能知道女人最忌讳什么,以及……男人最不喜欢什么。

我不知道刘瑞根的脑子到底是怎么抽筋了,就算他喜欢圆润顺滑的大唐女,但要知道我当时穿的可是职业套装。哦,千万不要把我的套装和公司大楼里那剪裁合身,做工精细,布料高档,走起路如春风摆柳,站在那儿也尽显OL风范的套装联系在一起。

我那身套装,它是大红色毛呢料的,而且做的时候特意缩了几寸。众所周知,如果身材好,那稍微小一点会更显身材,但像我这样水桶腰厚肚腩,穿上这样的衣服,那简直就是一个杯具。

而且我还配了棕色的丝袜和紫红色的大衣,这些组合在一起,那活脱脱就是一个茶几啊——要不那咖啡馆的小姑娘为什么要偷拍我?要不这怎么能成为我的职业套装呢?不如此怎么能衬托出相亲女的高贵妥帖温柔大方,不如此怎么能上微博、论坛、百度引起点击量?

就是这么一出打扮,就是这么一个形象,那刘瑞根,他竟然还要我的电话,还想着第二次见面。他、他、他他他他他……他到底是色盲啊,还是真的已经饥渴到这种程度了啊!

好吧,这些都不算什么,第二次见面是吧,我一定会把这第二次变成绝响!我这么打算着,但刘瑞根的电话并不像我所想的那样如期而至,第二天没有第三天没有第四第五第六七八天都没有。我在松了口气的同时又有点愤恨,既然不想约姐,要毛电话啊,让罗利扣下我五袋薯条很好吗很好吗很好吗?

没有刘瑞根的电话,但这并不影响我继续相亲……好吧,正确的说法是陪别人相亲。在大多数情况下,我们都主张男女自由结合。把男方的条件说给女方,再把女方的条件说给男方,如果双方都认可,那就将电话留给彼此,或者让他们自行约定,或者帮他们约一个地方。不过也有那特别腼腆的或者出于什么心理,不想就这么和对方见面,那在他们的要求下,我们……当然,最主要的也就是我,会前去陪同。这不是我有多么能干,而是我们婚介所也找不到别人了。

虽然在市中心的繁华地段拥有三十平方的办公室,虽然这个办公室还是个有卫生间有



客厅的小套间,但我们千里有缘来相会婚介所所有员工加在一起也不过仨。

第一个,当然是我们的大 BOSS 罗斯·于女士。说起罗斯·于,那也是有一段辉煌的过去的。据我四姨从她小姑娘那里得来的情报,于女士当初也是一个平凡的女人,相夫教子洗衣做饭,以伺候老公为职责,以教导孩子为毕生梦想,做得那是兢兢业业尽职尽责,但也就是因为她太努力太刻苦了,把她那老公伺候得太舒服了,于是那人饱暖思淫欲,开始招惹起外面的彩旗。

于女士先是迷茫再是哭泣,然后挽留谩骂,总之什么手段都用了,那男人还是该怎么样就怎么样。一开始还有点收敛,后来简直是无所顾忌,甚至发展到把女人带回家。原因也很简单,随便于女士再怎么闹,又能怎么样?

是的,又能怎么样?

于女士没有工作。早年还在一家半死不活的企业里做工,后来随着那企业的倒闭再加上老公挣得多,就安心在家当起了家庭主妇。一针一线都要从老公那里拿钱,在这种情况下,她又能怎么样?

在这个时候,于女士已经将近四十,本身学历不高,姿色也早已褪尽,又脱离社会这么久,就算出去找工作,又能找个什么样的?而离婚,她又怎么敢?

但于女士还是离婚了,然后,就有了这家婚介所。虽然这家婚介所其貌不扬,职员也没几个,但在我看来已相当了不起了,起码于女士靠此吃喝不愁,还能付得起每月上万的房租。

第二个,则是我的前辈王阿姨。在男婚女嫁中,王阿姨具有丰富的经验。据说,在她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就开始给人保媒拉纤了。按照某种传说,她老人家将来归西,包管是月老座下的首席红娘。

这两位,王阿姨的主要职责是一早一晚在公园溜达,听那些大叔大妈说自己家中剩男剩女的故事,找准机会认准目标手脚麻利地把我们婚介所介绍过去。王阿姨擅长先推销后收钱。觉得我们婚介所不靠谱?没关系,先试试吧,给您介绍一个两个三个四个,不说个个精品,可总是那么回事,就算不对您的胃口,也总是正规严肃的。这一开始您能稳得住,介绍得多了,您还好意思不掏钱?什么,不再联系?没关系,我们有了您的电话号码,会天天联系,时时拜访的。

总之,王阿姨到底为婚介所拉来了多少客户我不知道,但我能肯定的是,王阿姨这份工作比她的退休工资多,当然,也比我的薪水多,两份收入加在一起,不知力压多少白领粉领,而且三个女儿两个儿子个顶个地孝顺!

而于女士则主要负责海外客户。我也不知道她哪来的客源,从哪儿找来的关系,在哪里学会的鸟语,总之,我们婚介所平均每个月总能架起一两个国际长廊,把牛郎织女由海内外连接在一起——也许不见得每一对都能成,可我已见过成了七对。而在现在的市场上,海外婚介的起价是三万,所以虽然于女士工作量最少,但绝对是千里有缘最重要的一部分。

无论是上司还是前辈都这么能干,那剩下什么记录档案维护网站更新资料的打杂活儿也就都归我了,这陪人见面本来就是我的特长,当然更要发挥。

我这次陪的是一个叫邓玲玲的姑娘,老实说,我第一次见邓玲玲那绝对是惊为天人。并

不是说邓玲玲长了一张狐狸脸，媲美某冰冰，力压冰冰某，而是……这样的姑娘怎么还需要相亲？

邓玲玲长得并不是绝色，但也在水准之上。丹凤眼高鼻梁细腰美腿，一脸知性，说和我同龄，看上去足足比我小三岁。而且此姑娘非常能干，本市平均工资四千，她一个人的收入总要七八千以上，名下还有两套房产——一套自己住的单身公寓，一套月租三千的门面——这两套房产，还都是她自己挣的！至于性格，虽不能说温柔婉转，但也知书达理，绝不是那刁蛮任性不讲是非的。

这样的姑娘还需要相亲，实在让我不能理解。不过后来我也知道了，这姑娘虽有诸多好处，但实在是太宅了。别人宅那还是下班后宅，而这姑娘却是连上班都宅——干的是和顾小白一样的活儿，还没有罗志祥那样的损友，猫在家里能一个星期都不下楼。

连人都不见，别说她还只是水准上，就真是某冰冰，也还真要剩下。

邓玲玲是王阿姨发掘的客源，不过还不算我们的会员，她纯粹是被我一天三个电话给搅扰得不得不出来应付。她虽然没有说，我也知道她是怎么想的——姐姐我认输了，就陪你出来晒太阳吧。

鉴于她以后会是我们很好的一面大旗，这第一次见面，我也非常慎重，给她挑选的就是一个家有别墅一套、父母都是公务员的男士。当然，此男的外在形象不怎么好，但据我了解，邓玲玲并不怎么在乎男方的容貌。

“男人，没有必要长得太好，关键是责任心、人品以及是否肯干。”

不得不说，邓姑娘虽然是宅女，却宅得十分清楚明白。

我和邓玲玲约在市中心的一个标志物下方见面，然后一起步行到旁边的牛排店。在路上，我又对她说了一下男方的条件：“他是有心出国的，目前在培训班里教人英语，你不是也不排斥出国吗？”

“嗯。”

“那你们一会儿可以好好聊聊。”

邓玲玲点了一下头，有点不好意思地说：“对了，他叫什么？”

“张翔，弓长张，飞翔的翔。”

我和张翔是见过面的，因此没费多少工夫就找到了他，他看到我们立刻站了起来，而我一见到他心中就暗暗地叫了声“糟”。张翔说自己173，鉴于他确实比我高，我也没有太去计较过，但现在，我身边的邓玲玲可是实打实的169啊！虽然还离了一段距离，可我怎么就觉得邓玲玲要比他猛呢？

“男生压个，男生压个，男生压个……”

我一边这么念叨着，一边带着邓玲玲走了过去，然后给两人作了介绍，张翔拿了一个卡片递过去，看起来不太像名片，我扫了一眼，就见一排英文，好像是一个短句。

“真不愧是英文老师啊，我都看不太懂。”邓玲玲开口。

张翔一笑，露出带箍圈的牙，自矜而又得意地开口：“我过去在妖都工作，月薪六千。”



第三章 相亲男们

在张翔这么说出后，我的内心如同有万匹草泥马在戈壁滩上奔腾，荡起的烟尘遮天蔽日，千万颗灰尘群魔乱舞后组成两个闪亮发光的大字：“傻逼！”

是的，姐的基础工资不过两千五；是的，姐到目前为止除了成功地将号称 172 忽悠给名模女的那个月拿到过六千加外就没拿到过这个数字；是的，姐目前渴渴望望的就是再重现一次辉煌；是的，六千其实已经不算少了……

但在此时此刻，我还是无法掩饰内心的鄙视——尼玛的六千啊，在妖都拿六千算个屁啊，人家拿六万的都比比皆是，你个拿六千的是来忽悠这边的人没见过世面吗？

好吧，一般的小姑娘说不定还真有可能被你忽悠住了，但你对面的这个是轻轻松松都能拿到这个数的啊。好吧，这一点你的确是事先不知道，但再不知道，也没必要一上来就显摆吧！

果然，邓玲玲道：“六千，在妖都……”

邓姑娘还是厚道的，内心就算充满不屑，面上还是不露，只是语气有点迟疑，张翔总算没傻到底，立刻道：“一般，只能说是一般。”

邓玲玲点点头，张翔好像很不满自己的六千没能引起我们的惊呼，又道：“但是公司包我吃住啊，六千是我的纯工资！”

啪啦！

我只感觉自己脸上的面具都要四分五裂了，咳嗽了一声，连忙招来服务员：“咱们点东西吧，他们这里的蛋挞不错，虾饺也不错，我是吃了饭的，吃个蛋挞就行了，玲玲你要吃什么？”

我能感觉到张翔对邓玲玲是非常满意的，因此也不怕花他的钱——更何况我还要弥补那六千的精神损失！邓玲玲有点犹豫，在我的追问下才道：“那我来一份黑胡椒牛排吧。”

餐点了之后，蛋挞很快就上来了，我吃了一个，就随便找个借口告辞了。一出牛排店，我就打了个哆嗦，前天才下了场雨，气温比早先更凉了，而更令人愤恨的是，在未来的三个月，都只会越来越凉！

我长出了口气，一团白烟飘出。姐虽然是微胖界的，但姐一样怕冷啊！

我裹了一下身上的衣服，正想着到底是健康一点吃米线还是放纵一把吃开封菜的时候，电话响了，我掏出来，不由得一怔，电话上鲜亮的三个大字：刘瑞根！

有点犹豫，但我还是接了：“你好。”

“你好，是罗利吗？”

“是的。”

虽然做好了准备,我回答得还是有点生涩,好在对方好像比我还紧张,他停了一下才道:“那个,我是刘瑞根。”

“嗯。”

“你有空吗?”

“现在?”

“啊,我知道非常唐突,但、但……那个,嗯,就是现在,不过没有时间也没关系,我、我……”

也许是我语气里太惊讶了,他一下慌了神,语无伦次了半天,我不由得有些不忍,后来我回想这段关系,曾一千遍地骂自己,女人就是爱心软!

“没关系,我现在有空。”

“啊,有空? 有空那就好,那、那我们一起吃顿饭?”

“好啊,在什么地方?”

他说了一个附近的餐馆,我应了,挂了电话就后悔了。凡是认识我黄飘飘的人都知道,我这个人嘴馋、贪吃,有什么事要找我帮忙,以食物相诱,绝大多数的情况下都能达成目标。

我工资不高,人也就有点吝啬,最高兴的就是吃饭不买单——这也是我为什么天天陪着别人相亲而没有什么怨言的原因之一,工作之外还能捞一点小零嘴,何乐而不为?

这年头一顿饭也不是太贵,大多时间都不会超过一百,我心里没有太多的罪恶感,对方也不见得就会为这么点钱追杀我。因此凡是能吃我就吃能喝我就喝能蹭我就蹭。

我知道自己的脾气很令人不喜,离高贵优雅知性温柔那简直就是南北极,但我这辈子都没想过要把自己嫁出去,也就没想过要讨好什么男人。至于世人的眼光,哈,我黄飘飘就一大俗人,吃五谷杂粮拉屎放屁存二十年工资才能买一套房,就爱占小便宜就欺软怕硬就没有一颗白莲花的心了!

什么,我没素质?

嘿,这话还真不能乱说!

我一不随地吐痰,二不乱扔垃圾,在公交车上看到孕妇老人必定让座,找人帮忙必说请,坐一次出租车到了目的地一定会说谢谢,我这么说不是说我多么有素质,而是说我和你和他和街上走的某个路人甲并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

我就一俗人,一个道德不那么高尚本性也不怎么纯洁的甲乙丙丁。

这话又绕远了,我就这点不好,在人前,我的话一向不多,弄得别人觉得我木讷,其实在我忠厚老实呆板的大饼脸下着实有一颗唧唧咕咕的心!

总之,凡是被请客,我一般都很欣喜,但是对刘瑞根……我其实是可以拒绝的,这么多天不联系,我完全可以找个工作忙啊一时走不开之类的理由推了,因为罗利父母的存在,我虽不能一棍子打死,总也能找个理由拒绝这一次的约会。而以目前的形势来看,不管刘瑞根是对我兴趣不大,还是他本人比较羞涩,应该都不会约我第二次了。

其实我觉得第一种可能性更大,不管怎么说,刘瑞根也三十了。三十岁的男人,就算再内



向再怎么被父母护着，历练城府也总是要有一点的了，如果真对我有兴趣，怎么也不至于耽搁这么长时间，说不定他当初要我的号码，也是迫于某种不好说的原因？

这么想着，我对下面的那顿饭更没有兴趣了，想一想，我决定用最常见最方便的一个杀招——迟到。

武侠界的鬼才古龙有这么一句话：男人若要女人等，那就不是个好男人，若是男人等女人呢？那没关系，只不过你最好记住，男人都没什么耐性，无论你多值得他等，他都不会等得太久的。

男人等女人也许是约定俗成的，但是这不代表着他们愿意等，特别是像我这种的。

也不用纠结了，我到开封菜那里吃了甜筒和薯条，完了又买了一杯热果汁，翻着手机看了十五分钟的小说，把吃薯条的寒气都给驱散后才慢条斯理地游荡到那个餐馆。因为今天要陪人相亲，我穿的还是我那套工作服，不过因为天气的原因，我没有穿那件大衣，取而代之的是一件黑色的羽绒服，因此从外表来看我还是正常的，不过一进那家餐馆，我就把羽绒服的拉链拉开了，等我走到刘瑞根面前的时候，已经又是一团鲜艳的红了。

刘瑞根依然在翻自己的手机，面前只有一杯水，发现我，他抬起头，温和一笑：“你来了。”

“不太好意思，让你等这么久……”

“没关系。”不等我说完，他就道，“是我约得匆忙，你能来就好了，你想吃点什么？”

“这里不就是烩面吗？”

“也是，那……要吃什么菜吗？”

我看着他，心下很是怀疑，这刘瑞根真对我一见钟情？不可能吧，可我又是迟到又是工作装的，从哪个方面看都够极品了，他怎么还这么个反应？那个让他不得不和我见面，甚至不得不来和我纠缠的原因就这么强大？我迅速回想了一遍，记忆中罗利和她的父母都非常相似，她继承了自己母亲的眼睛父亲的嘴巴母亲的鼻子父亲的骨架。从任何一个地方看她，都应该是罗氏夫妇的亲生女儿，而这一对老夫妻也是普通的工薪阶层，虽然能说得上是小康，但离富庶绝对有着很远的距离，家中既没有多余的房子也没有待被开发的地皮。那对老夫妻好像也没有买彩票的习惯，所以怎么看，这刘瑞根都不应该是冲着罗利的家世来的。

不是钱财，那么，还有什么天大的人情？

罗利没有对我说清楚，也许她自己都不是太清楚，我所知道的只是这刘瑞根就在罗利家附近住，至于怎么和罗利的父母有了关系，就不得而知了。

“怎么了？”

见我久久不回话，刘瑞根道，我回过神：“啊，没事，你看着办吧，随便弄两个凉菜就好。”

刘瑞根点了一盘调木耳又要了一个糖醋莲藕，这两个菜都一般，盖因这个餐馆是实打实的老字号，和所有的老字号一样，这里不缺生意不缺人气，因此除了他们的招牌菜外，其他的东西都只是一个过得去。

不过我也不是一个挑嘴的，吃得不亦乐乎。此时已经过了饭点，我们的烩面也很快就上来了，我要的是一个大碗的，一端上来我就埋头苦干，风卷残云，没有一点女人味。

那边的刘瑞根好像有点惊讶，不过也没说什么，依然和上次一样，一边拨弄着自己的手